

#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强 2023 年暑假期间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镇、街道，区属各有关部门：

暑假到来，国内有关地区出现学生、儿童溺亡等安全事件，按照自治区主要领导关于做好学生暑期安全工作的重要批示，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市委、市政府相关学校安全工作会议和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学校安全工作任务，现就加强全区暑假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各地区、各学校坚决树牢安全红线意识，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教育厅，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集中进行安全工作再动员、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切实保证广大学生的生命安全，各学校校长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督促和检查，全面安排和落实好暑假安全工作，把安全教育、管理的任务要求落实到各管理

部门、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将安全教育、管理工作做足、做细、做实覆盖到每一位学生，坚决防止学生安全事故的发生。

## 二、认真整改安全隐患

利用暑假假期，各学校要集中力量，仔细开展“拉网式”安全隐患大排查，加强对学校校舍、燃气、消防、食品卫生、防雷装置、用电设备、教育教学设施等的安全检查和整治，加强对校园周边、围墙、楼道、护栏、危急边坡、低洼易涝区域的安全监管，做到不留死角，不留漏洞。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马上实行整治措施，消退隐患，一时难以整治的，要制定整治规划，落实跟踪责任人，并实行隔离、警示等应急措施，严防事故发生。利用暑假期间，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尽快制定学校燃气(液化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计划，落实燃气(液化气)使用安全主体责任，进行全面自查，及时整改自查发现的问题。8月底前，要对校园内所有使用燃气(液化气)的场所进行一次清理，建立工作台账，并对所有涉燃气(液化气)使用人员进行一次专题教育培训。学校使用瓶装液化气的场所，必须按规定严格强化管理。要建立健全学校瓶装液化气使用登记制度，明确使用场所和用气规模、责任单位和人员等事项，定期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加强“瓶管灶阀”管理，不得使用未经定期检验合格、非法改装、翻新以及报废“黑气瓶”，严禁在学校非法储存、倒灌、分装、销售、运输瓶装燃气。

### 三、加强教育，强化重点安全工作的落实

暑假前，教育部门要安排各学校要通过开展主题班会、黑板报、校园广播等形式，集中开展以防溺水、燃气、防汛、防火、防交通事故、防意外伤害、防雷电等为主要内容的暑期安全教育，着力突出教育的实效性和针对性；暑假中，教育部门与学校、家长联手加强暑期安全教育，通过教育局、学校公众号、家长群等宣传媒介，持续宣传好暑期安全教育工作，同时，学校要持续化、常态化关注学生假期教育安全工作，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重点抓好以下暑期安全工作：

（一）防溺水安全教育。各级各类学校要充分吸取学生溺水事件的惨痛教训，把预防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结合属地实际，通过新闻媒体、广播电视、微信公众号、宣传栏等载体组织形式多样的防溺水安全专题教育。把防溺水教育列入学校暑假安全教育重点内容，集中开展“学生防溺水四个一行动”。要上一堂防溺水专题课，确保每一个学生都能牢记“六不”要求；开一次防溺水家长会，提醒和督促家长切实担负起监护责任；开展一次自救互救知识培训，帮助学生掌握急救知识和要领；发放致家长一封信进行一次防溺水提醒，坚决防范溺水事件发生。要充分发挥平安建设协调机制、防溺水部门协同机制和河湖长制作用，周密部署暑期安全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加强对重点公共场所管理，相关“涉水”镇、街道，社区要做好池塘、水坑等危险区域警示隔离和巡查措施，确保暑期学生安全。

(二)交通安全教育。学校要全面普及和强化交通安全常识教育,教育学生出行时要时刻注意交通安全,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不要乘坐无牌、无证、超载等存有安全隐患车辆,违规驾驶电动车和摩托车等活动。

(三)汛期安全教育。要运用多种载体向师生宣传雷击、洪水、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特点和预防知识,教育学生不到危险区域游玩逗留,在雷雨等恶劣天气情况下要尽量留在家中或其他安全场所,防止事故发生。

(四)防人身侵害和防受骗教育。教育学生要注意外出往返途中人身和财物安全,不参与违法活动,不到非法营业性娱乐场所玩耍,提高学生防范人身侵害、防受骗和自护自救的意识和能力。

(五)用电及消防安全教育。教育学生掌握安全用电常识和防火知识,克服麻痹大意和侥幸思想,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保障自身生命安全。

(六)要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各级各类学校要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不断提高学生心理素质,培养积极健康心理品质,开发心理潜能,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发展;引导学生学会学习和生活,正确认识、管理和调控自我,培育健全人格;对有心理困扰或问题的学生,进行有效辅导和必要干预,提高心理健康水平和快乐、幸福指数,引导广大学生珍惜生命、热爱生命。要倡导学生充分利用暑期时间,参加科学文明、积极向上的户外活动。

(七)拓宽渠道建立假期家校对接机制。放假前,各学校要

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做好假期学生安全家校对接工作，增强家长安全意识和监护人责任意识，并且利用微信群、短信等形式在暑假期间，每周发一条安全提示信息，指导监护人做好学生的暑期安全教育、管理和保护，特别是加大对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保护力度，要求监护人及时、不断提醒学生注意安全，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 四、加强值守，确保安全信息畅通

严格落实假期值班和报告制度。各地区、各学校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通信畅通，政令畅通。领导要在岗带班，值班人员要严守岗位，尽职尽责做好上传下达工作，随时把握动态，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和突发大事必须马上启动应急预案，快速坚决处置，并及时报告属地教育局和相关部门，有关信息要做到精确全面，不隐报、迟报、漏报，保证联络信息畅通。区教育局将对暑假期间学校安全工作进行督查，对安全工作落实不力的单位给予通报批评，对因工作失误而导致安全事故发生和财产损失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责任追究。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28 日